官吏旗軍事故調用等項遺下并
預支應得俸粮五斗以上不還官
者不問盜罪追粮還官五斗一下
免追問例
成化十二年三月十九日刑部等衙門尚
書等官董　等題為建言事俠西
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
禮科抄出大理寺左評事高銓奏該南京
户科等科四川等道給事中等官王讓等
奏為陳言脩省事節該奉
聖旨南京根本重地災異之来必有所自吾臣
上下務在同加脩省政事缺失各衙門須
奉行不許似前因循玩愒妨廢職務欽此

遵恭惟
陛下德意足以格
上天仕愛足以致下民昇平之福矣頋臣草茅
竊祿刑官素飡無補待罪有年仰奉
綸音感懼交集政事之大固不敢越職妄言審
祿之間竊亦有愚者一得謹用條陳事件上瀆
宸聰伏望
陛下俯察愚衷少垂
睿覧如其可取乞
命法司會議施行如不可行乞賜
賓原勉圖補報等因具本該通政使司官奏奉
聖旨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送司案呈到
部臣等會同都察院大理寺掌院事太子
少保兼左都御史李 等看得分驍職杜
誣攬二事係隸別部掌行已咨戶部等衙
門定奪及辦盜情一件有律遵行乏言難
准外今將合行事件款行內外問刑衙門
禁約遵行施行緣奉
欽依該衙門知道事理未敢擅便開坐具題次奉
聖旨是欽此
計開
一件優致仕功照本寺節次審錄過刑
部四川等清吏司犯人楊福宋斌等
各招係金吾左等衛所指揮千百戶
等官各因老疾等項告蒙替職優給
該日関支俸米失於扣除还官事發

該司問擬常人盜倉糧罪名照例運
灰運炭完日致仕已經審允回報發
落外切惟老疾致仕以理去官所関
支米亦係本職應給月糧況又不多
且如月支半月半以後優替截日扣
除多至五斗以上少則一斗有零若
運問以前罪不無法律過嚴該使各
職俱係承襲前蔭因不足恤若有親
臨戰陣身冒矢石曾效犬馬微勞者
今當致仕之時宜加優食之道輒因
前情一槩問發亦非所以體
朝廷崇德報功之意也查将先該户部奏
准各衙門官遇有事故調用等項遣下関過俸
粮五斗以下俱免追已經遵行外緣
前犯事體正與此例相同如蒙乞
勑法司會議今後如有致仕官員関過俸粮合
無照依前例五斗以上行移該扣追
還官俱免提一体通行永為定例庶
幾老疾蒙優養之
恩刑徵無項細之訟
前件查得先該户部議得今後各衙門
官員遇有事故調用等項遺下関過俸
粮若有不及一石監生吏典人等関過
俸粮不及五斗者俱免追永樂元年二
月初九日奏奉
太宗文皇帝聖旨是今後只等的只是五斗以

下免追欽此欽遵近因
内府工作欽人撥用該兵部奏
准與戶部各委官一員通弔各衛各營官軍
支粮文冊到官查出在逃為事老疾
襲替等項官軍多支月粮俱還官槩
送法司問罪為照各官多支係官錢
粮俱各依律問擬常人盗倉粮罪名
中間或有以理去官去亦生前律論
法無礙原籍可務令許事高銓奏言
前因合無准其所奏今後遇有官吏
旗軍事故調用等因遺下并遇支應
得俸粮五斗以上失於還官者事發
不問盗罪追粮还官五斗以下照依前例俱免追問

文職功陞俸給雖遇陞調照舊関支
直至致仕方纔住支例
成化十四年正月三十日兵部尚書余
等題為乞
恩事該巡撫甘肅左僉都御史王　奏節該欽
奉
勅命特陞爾前職巡撫甘肅等處地方欽遵前
來巡撫外照得先任陜西按察司副
使該
欽差總兵官撫寧侯朱永等統領官軍前未延
綏開荒川等處征勦達賊隨軍供給
有功續奉都察院勘合為擒斬達賊
功次事該郎中范文等